

证券代码：836239

证券简称：长虹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070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1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莫文伟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4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

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4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4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制定了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累积投票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累积投票实施细则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累积投票实施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监管要求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 2023 年 9 月 28 日发布并实施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

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客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客户杭州能派电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能派”）业务的发展需要，同意增加客户杭州能派1,140万元的授信额度，给予杭州能派总授信额度不超过9,490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23年11月2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6日